

证券代码：300991

证券简称：创益通

公告编号：2026-004

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29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6年4月1日上午9: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七人，实际出席董事七人，会议由董事长张建明先生主持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签房屋租赁合同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鉴于原厂房租赁合同已到期，因经营业务需要，公司与深圳市凤凰东坑股份合作公司续签《房屋租赁合同》，继续承租其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长丰工业园第4栋、第11栋厂房及16栋、17栋宿舍，用作厂房、办公场地及员工宿舍。租赁期限为2026年4月1日至2029年3月31日止，租赁合同总额约为人民币20,975,973.84元（含税费），并授权相关人员具体办理与深圳市凤凰东坑股份合作公司签署《房屋租赁合同》等相关事项。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有利于保障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需求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定价合理有据、客观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、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。

《关于公司续签房屋租赁合同公告》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。

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1日